

元智大學境外生安心就學助學金補助專案實施辦法

110.03.03 109 學年度第 14 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為協助境外生因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 14 天規定，衍生檢疫住宿花費，酌予補助，以協助學生安心就學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補助對象
需接受居家檢疫之本校非本國籍學位生，並符合下方條件：
一、新生或因疫情尚未返台之學生
二、無欠款
- 第三條 申請方式
符合補助對象之各類境外生，具有國內郵局銀行帳戶者，備妥相關文件及航班資訊，向全球事務處申請。經教育部核准通過取得境外生入境許可證明者，且配合政府規定完成檢疫來校，得列為補助對象。本專案每人限申請一次。申請表另附。
- 第四條 補助內容
一、防疫旅館、集中檢疫所檢疫無政府補助學生，每生最高補助 9,000 元，不足經費學生自付。
二、防疫旅館、集中檢疫所檢疫有政府補助學生，每生最高補助 4,000 元，不足經費學生自付。
三、本校宿舍檢疫無政府補助學生，每生最高補助 2,000 元，不足經費學生自付。
四、本校宿舍檢疫有政府補助學生，本專案不補助。
- 第五條 預算來源
109 學年度起全球事務處境外生獎助學金計畫每學年最高提撥 90 萬元為境外生疫情期間安心就學助學金專案經費支用，每生實際補助金額視申請補助人數調整。本專案經費來源有限，若該年度專案經費用罄，即停止發放補助金。
- 第六條 專案執行期間
一、第一學期：每年 6 月至 11 月申請，預計於該年 12 月核撥補助款。
二、第二學期：每年 12 月至每年 5 月申請，預計於該年 6 月核撥補助款。
- 第七條 檢疫費用繳納及補助金支付方式
一、檢疫宿舍個人用品費用請預先兌換台幣於入住前繳交。
二、檢疫旅館、集中檢疫所費用由學生個人繳納。
三、學校補助款由全球事務處報支，政府補助款學生自行申請，皆匯入個人戶頭，限國內有效銀行郵局帳戶。
- 第八條 本專案實施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